

贵州省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贵州省医疗保障事务中心关于加快医保 电子凭证激活的通知

省本级各参保单位：

为更好地为省本级参保职工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医保服务，我中心已在省本级定点医药协议管理机构开通了电子医保凭证就医、购药服务（经转诊备案至省外定点医疗机构就医的凭证当前仍需使用社会保障卡），但目前省本级各参保单位职工尚未激活电子医保凭证。为切实提升医保服务能力和水平，提高参保人员获得感，请省本级各参保单位组织本单位参保职工在2020年11月30日前完成电子凭证的注册和激活，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的，由此造成的不便，后续问题由参保人自行负责。

联系人：省医保事务中心 贺文井 15285580531

附件：医保电子凭证激活流程

2020年10月28日

